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UZHOU BANK CO., LTD.

Luzhou Bank Co., Ltd.*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

茲通告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定於2020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或緊隨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閉會後(以較晚者為準)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內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會議(「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1. 審議及逐項批准關於本行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H股的議案之以下各項：
 - 1.1 將予發行股份的種類和面值；
 - 1.2 發行方式；
 - 1.3 發行對象；
 - 1.4 認購方式；
 - 1.5 發行規模；
 - 1.6 定價機制；
 - 1.7 限售期；
 - 1.8 募集資金用途；
 - 1.9 滾存利潤；
 - 1.10 承銷；
 - 1.11 發行時間；及
 - 1.12 決議案的有效期。
2. 授權董事會及授權人士實施新H股發行；及

3.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行公司章程中與發行新H股相關的部分條款。

承董事會命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江

中國瀘州

2020年2月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徐先忠先生及劉仕榮先生；非執行董事潘麗娜女士、熊國銘先生、劉奇先生、代志偉先生、劉安媛女士及江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辜明安先生、黃永慶先生、葉長青先生及唐保祺先生。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附註：

1. 本行將於2020年2月25日（星期二）至2020年3月2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行股份（「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2月2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至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以作登記。
2. 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本行股東（「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股東代理人（「股東代理人」）出席及（倘在投票表決的情況下）代其投票。股東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3. 股東代理人的委任文據須由股東或由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委託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該文據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簽署的委託人簽署。
4.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0年3月25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前）送交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交回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將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有關所持股份的證明文件。公司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行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股東代理人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委託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有意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應填妥回執，並於2020年3月5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書面方式透過專人送遞、傳真或透過郵寄送交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郵政編碼：646000；傳真號碼：+86-830-3100625）。

7. 預期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需時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8. 本行於中國的註冊地址如下：

中國
四川省
瀘州市
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
聯絡人：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830-2362606